

海事處佈告 2007 年第 96 號

(海事工程)

東博寮海峽臨近水域的海事工程

由 2007 年 6 月 20 日起，在以直線連接下列坐標 (WGS 84 基準) 的水域範圍內有挖泥工程和水深測量工程進行，為期約三天：

(A)	22° 09.014 ' N	114° 12.797 ' E
(B)	22° 09.016 ' N	114° 12.913 ' E
(C)	22° 08.908 ' N	114° 12.915 ' E
(D)	22° 08.906 ' N	114° 12.799 ' E

2. 工程由一艘抓斗挖泥船進行，輔以一艘起重躉船和兩艘拖船。施工期間，起重躉船會繫於抓斗挖泥船旁。
3. 起重躉船與抓斗挖泥船四周約 100 米範圍劃為工作區。在抓斗挖泥船拋出船錨之處，將放置裝有黃色閃燈和雷達反射器的黃色標誌浮泡，以標示船錨的位置。施工時間通常為全日 24 小時。
4. 此項工程所用的航行器，將會展示國際和本地規例所訂明的信號。
5. 凡在附近水域航行的船隻，務須謹慎駕駛。
6. 本佈告附有施工區位置示意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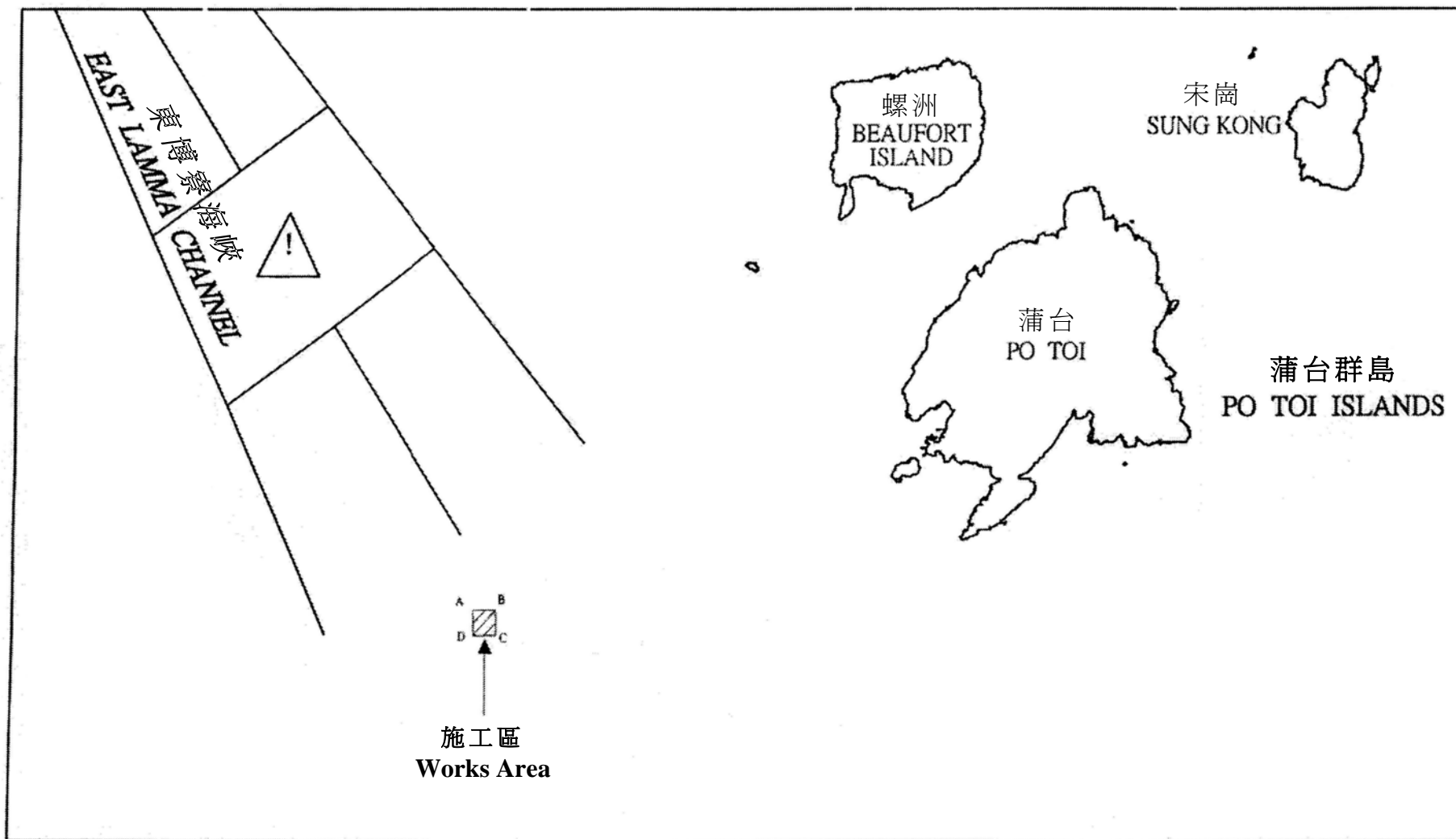
海事處處長譚百樂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海事處

2007 年 6 月 20 日

檔號：L/M 127/07 in PA/S 909/50/2

海事處佈告 2007 年第 96 號附圖
Drawing Attached to Marine Department Notice No. 96 of 2007



不宜作航行用途
NOT TO BE USED FOR NAVIGATION